

报告表编号：

_____年

编号_____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广东鸿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广东鸿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8年3月

国家环保总局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终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0051009



项目名称: 广东鸿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适用的评价范围: 一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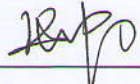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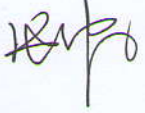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王惠红 (签章)



主持编制机构: 深圳市环新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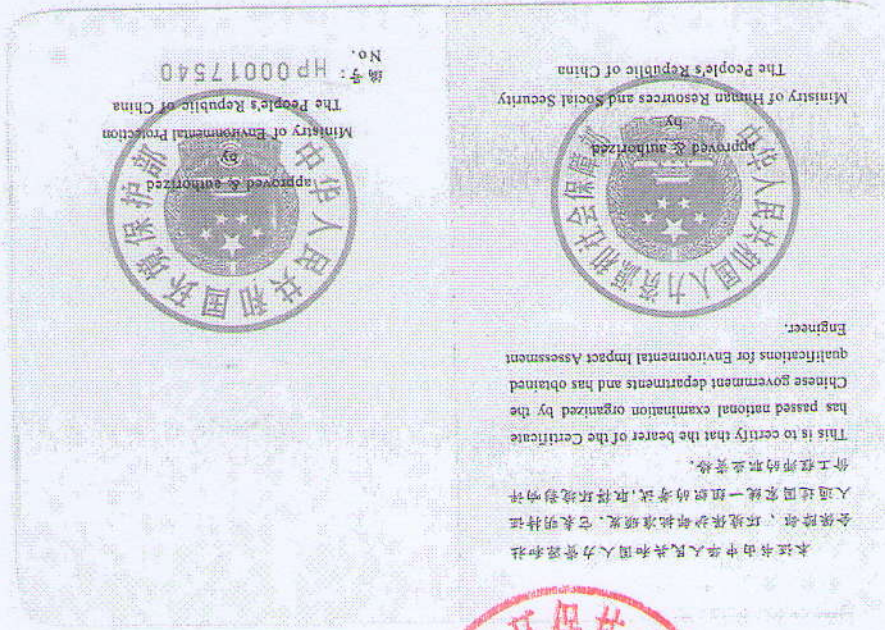
广东鸿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人员名单表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登记（注册证）编号	专业类别	本人签名
		张仲玲	00017540	B287202402	化工石化医药	
主要编制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登记（注册证）编号	编制内容	本人签名
	1	张仲玲	00017540	B287202402	项目基本情况、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环境质量状况、评价适用	
	2	蔡碧莲	0008798	B287202608	工程分析、主要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分析、环境保护措施、结论与建议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彩虹新都海鹰大厦 26A
联系电话：0755-82913063

网址：www.szhxhb.com
传真：0755-82914253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
 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
 师工程师的从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姓名: 张仲玲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年月: 1984年11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5年05月24日
 Approval Dat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Handwritten signatur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管理号: 2015035440350000003512440878
 File No.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6
三、环境质量状况.....	9
四、评价适用标准.....	11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2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16
七、环境影响分析.....	17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20
九、结论与建议.....	21

附 图: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位置卫星地图
附图三	项目四至情况现状照片图
附图四	园区土地利用规划图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广东鸿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广东鸿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赖初荣	联系人	叶美镇		
通讯地址	河源市紫金县临江工业园工业三路厂房 (河源市光盛实业有限公司内)				
联系电话	180 2238 7165	传真	—	邮政编码	517400
建设地点	河源市紫金县临江工业园工业三路厂房 (河源市光盛实业有限公司内) (23°41'42"N, 114°43'14"E)				
立项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268 日用化学产品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3380	建筑面积(平方米)	3380		
总投资(万元)	200	其中: 环保投资(万元)	3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	1.5%
评价经费(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2018年4月		
<p>工程内容及规模</p> <p>1、项目由来</p> <p>广东鸿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选址位于河源市紫金县临江工业园工业三路厂房,项目拟租用河源市光盛实业有限公司厂房第3层作为生产厂房,租赁建筑面积为3380m²。项目总投资为200万元,主要从事车蜡、研磨蜡、香膏的加工生产,设计年产车蜡50t/a、研磨蜡50t/a、香膏10万盒/a。</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项目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受广东鸿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我单位接受委托后即组织环评技术人员进行了实地考察,收集了有关的资料,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要求编制了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p>					

表。

2、工程内容及规模

(1) 项目名称：广东鸿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2) 建设地点：河源市紫金县临江工业园工业三路厂房（河源市光盛实业有限公司内）；

地理坐标：23°41'42"N, 114°43'14"E；

(3) 总投资额：200 万元；

(4)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拟租用河源市光盛实业有限公司厂房第 3 层作为生产厂房，租赁建筑面积为 3380m²。

(5) 产品方案

项目设计年产车蜡 50t/a、研磨蜡 50t/a、香膏 10 万盒/a。

表 1-1 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车蜡	t/a	50	液体
2	研磨蜡	t/a	50	固体
3	香膏	万盒/a	10	固体

(6) 主要设备

表 1-2 主要设备清单一览表

序号	产品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车蜡	大灌装机	台	4	
2		打包机	台	1	
3	研磨蜡	小灌装机	台	4	
4		打包机	台	1	
5	香膏	煮锅	台	2	电煮锅
5		灌装机	台	4	
6		打包机	台	1	

(7) 原辅材料

表 1-3 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物料名称	单位	用量	备注
1	车蜡	t/a	52	
2	研磨蜡	t/a	52	
3	果冻粉	t/a	2	食品级

3、公用辅助工程

(1) 供电

项目用电全部由市政电网供给，用电量约 5 万度/年。

(2) 给排水

① 给水

项目用水全部由市政管网供给。

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均安排在厂外食宿。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DB 44/ T 1461-2014) 规定，无住宿员工生活用水定额按 40L/人·d 计，则项目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0.4m³/d、120m³/a (年工作天数按 300 天计)。

② 排水

项目生活污水排污系数为 0.9，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36m³/d、108m³/a。

项目位于紫金县临江污水处理厂的纳污范围内，项目营运期污水经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紫金县临江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出水水质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两者中的较严者，经处理达标后的尾水排放至斩坑水，再汇入柏埔河。

4、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均安排在厂外食宿。

项目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2400 小时。

5、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项目主要生产车蜡、研磨蜡、香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广东省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广东省主体功能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201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上述目录中的限制类或淘汰类项目，根据《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国发〔2005〕40 号) 第十三条规定，项目属于允许类。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广东省的产业政策要求。

6、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

项目位于紫金县临江镇临江工业园工业三路边，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一。

项目东侧为工业三路、北侧为河源唯缇实业有限公司、西侧为紫金县焯耀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南侧为南北一路，项目四置情况具体见附图三。

项目位于紫金县临江工业园内，用地性质属于工业用地，因此项目选址符合土地利用规划要求。

与该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不存在与该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问题。

主要环境问题：紫金县临江工业园内的工业企业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等。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紫金县位于广东省东中部，河源市东南部、东江中游东岸，地理坐标为东经 114°40′~115°30′，北纬 23°10′~23°45′。东接五华县，西与博罗县隔东江相望，西南与惠州市惠城区相接，南与惠东县相邻，东南与陆河县相连、与海丰县毗邻，西北与河源市源城区接壤、北与东源县交界。全县境域，东西长 88.6km、南北宽 64km。全县总面积 3627km²。县人民政府驻地紫城镇，距省会广州市 270km，深圳市 223km，河源市 68km。

临江镇原名石公神，位于紫金县西部，与河源市区隔江相望，紧靠 250 国道、广梅汕铁路，距离惠河高速城南出口 1.5 公里。全镇总面积 135 平方公里，其中耕地面积 2000 公顷、山地 8000 公顷；下辖 10 个行政村、1 个居委会，总人口 35758 人。是全国食品安全示范镇、省级中心镇、省卫生先进镇、省火灾隐患重点整治优秀镇。

2、地形、地质

紫金县地形以山地、丘陵为主，面积 3046km²，占全县总面积的 84%，河谷、盆地、水域占 16%。地势东高西低，南北两面山峦重叠，地势较高；中部较低并向东西两翼倾斜，构成不大对称的马鞍形，归属不同流向的东江和韩江两条水系。东翼较窄且陡，西翼宽阔较为平缓。东南部武顿山为最高峰，海拔 1233m；西部古竹江口为最低点，海拔 50m，县城为 140.8m（县气象局旧址海拔高度），全县平均海拔 300m。一般埋深 20~40m。

3、水系及水文特征

紫金县分属东江、韩江两个水系。东部为韩江水系，集雨面积 819km²，占全县流域面积的 22.9%；中、西部为东江水系，集雨面积 2808km²，占全县流域 77.1%。全县河流流域面积在 100km² 以上的有 14 条。其中东江水系有秋香江、义容河、柏埔河、康禾河（上游）、汀村水、龙渡水、青溪河、南山水、上义河、围澳水等 10 条；韩江水系有中坝河、洋头河、龙窝水、水墩水等 4 条。

东江发源于江西省寻邬县桎髻山，经龙川、河源、惠阳、博罗、至东莞石龙汇入东

江三角洲网河，石龙以上流域面积 2.7 万 km²，长 523km。石龙以下北支为东江北干流，长 41km，经增城、罗岗、东莞境，流入珠江广州河段黄埔航道；南支为东江南支流，经东莞境，至西大坦之北流入狮子洋，长亦为 41km，平均河宽 300m，水深 2m。东江是广东省的重要保护水域，东深供水工程提供了香港淡水用量的 70%，2002 年在河源新开工了向香港供水 100m³/s 工程其取水口设在麻坡附近。

东江自东北向西南流入河源市，东江河源段基本为单向流，干流河宽 300~400m，平均水深 3m，可长年通航。支流新丰江流经市区段约 3km，河宽 200~300m，平均水深 1.8m。

柏埔河（古称神江），为东江一级支流，是紫金县西北部的的主要河流。发源紫金马天寨，自东向西流经附城、黄塘、柏埔、临江等 4 个乡镇，至临江石公神汇入东江，干流长 68km，河道平均坡降为 2.75‰，多年平均径流量为 11.8m³/s，流域面积 446km²，占紫金全县土地面积的 12.3%。主要支流有车前水、长岌水、铁嶂水、东升水、花坑水、禾坑水、斩坑水、南昌沥水等。

4、气候特征

紫金县处于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区。气候温和，光照充足，雨量充沛。季风明显，夏长冬短。年平均气温 20.5℃，年平均降水量 1733.9mm，年平均日照时数 1705.7 小时，年平均雷暴日为 88.9 天。

5、植被、生物多样性及土壤

紫金县境内地带性植被为南热带雨林，也有学者称为亚热带季风常绿阔叶林，但原始植被早已破坏殆尽。目前，植被多为蔬松林、早生性灌草丛、草丛和农业生态群落。主要植物为马尾松、湿地松、芒箕等，农作物以水稻、甘蔗、荔枝、柑桔等为主。

主要土壤为赤红壤、紫色土、水稻土和潮沙泥土。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交通等）：

紫金县设 18 个镇、273 个村委会、1836 个自然村和 26 个社区居委会。18 个镇为好义镇、龙窝镇、紫城镇、九和镇、凤安镇、义容镇、中坝镇、敬梓镇、瓦溪镇、临江镇、水墩镇、南岭镇、古竹镇、柏埔镇、蓝塘镇、黄塘镇、苏区镇、上义镇。

2016 年，紫金县全年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128.5 亿元，比上年增长 7.3%；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1961 元（预计），比增 11%；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税收总收入分别为 6.5 亿元和 9.99 亿元，比增 3.2%（按可比口径增长 9.8%）和 20.2%；外贸进出口总额 7.5 亿元，比增 70.5%；三大产业结构由 2015 年的 22.3：36.2：41.5 调整为 22.7：34.8：42.5。实现全社会工业总产值 162.2 亿元、增加值 40 亿元，分别比增 7.1% 和 9.1%。

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功能区划汇总如下：

表 2-1 建设项目环境功能属性一览表

编号	功能区划名称	项目所属类别
1	水环境功能区	斩坑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柏埔河、东江干流，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类标准
2	环境空气功能区	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3	声环境功能区	3类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
4	是否基本农田保护区	否
5	是否风景保护区	否
6	是否饮用水源保护区	否
7	是否在城市污水处理厂集污范围	是，紫金县临江污水处理厂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本项目位于紫金县临江工业园，根据对评价区的实地踏勘，环境质量状况良好。

1、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当地环保部门历年来对项目所在地地表水的监测结果可知，项目所在地的柏埔河和东江监测断面各监测指标中，各项指标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Ⅱ类标准要求，说明项目所在区域的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2、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当地环保部门历年来对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的监测结果可知，项目所在地的SO₂、NO₂、TSP的监测值都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说明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良好。

3、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地的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即昼间≤65dB(A)，夜间≤55dB(A)。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1、地表水环境：地表水保护目标为斩坑水、柏埔河、东江干流，其中柏埔河、东江干流的保护级别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Ⅱ类标准；斩坑水的保护级别为《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标准；

2、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为建设区域周围环境空气质量，保护级别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3、声环境：项目区域的声环境质量保护级别为《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

4、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3-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保护对象	环境影响
1	柏埔河、东江干流	Ⅱ类水质	废水
2	斩坑水	Ⅲ类水质	
3	卢村	居民生活	废气、噪声
4	梧峰村	居民生活	
5	梧峰小学	学校	

四、评价适用标准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 境 质 量 标 准</p>	<p>根据广东省和河源市环境功能区划分要求，该区域环境质量执行如下标准：</p> <p>1、地表水环境质量：柏埔河、东江干流的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类标准；斩坑水的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p> <p>2、环境空气质量：项目所在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p> <p>3、声环境质量：项目所在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p>	<p>根据污染物排放标准选用原则，项目污染物排放执行如下标准：</p> <p>1、生活污水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p> <p>2、项目废气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p> <p>3、项目营运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总 量 控 制 指 标</p>	<p>本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建议值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74 1599 1390 1814"> <thead> <tr> <th colspan="2">污染物</th> <th>排放量(t/a)</th> <th>本环评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t/a)</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废水 (纳入紫金县临江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td> <td>水量(万 m³/a)</td> <td>0.011</td> <td>0.011</td> </tr> <tr> <td>COD_{Cr}</td> <td>0.004</td> <td>0.004</td> </tr> <tr> <td>NH₃-N</td> <td>0.0005</td> <td>0.0005</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排放量(t/a)	本环评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t/a)	废水 (纳入紫金县临江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	水量(万 m ³ /a)	0.011	0.011	COD _{Cr}	0.004	0.004	NH ₃ -N	0.0005	0.0005
污染物		排放量(t/a)	本环评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t/a)												
废水 (纳入紫金县临江污水处理厂总量控制)	水量(万 m ³ /a)	0.011	0.011												
	COD _{Cr}	0.004	0.004												
	NH ₃ -N	0.0005	0.0005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污染物标识：废水 W、废气 G、固体废物 S、噪声 N）

1、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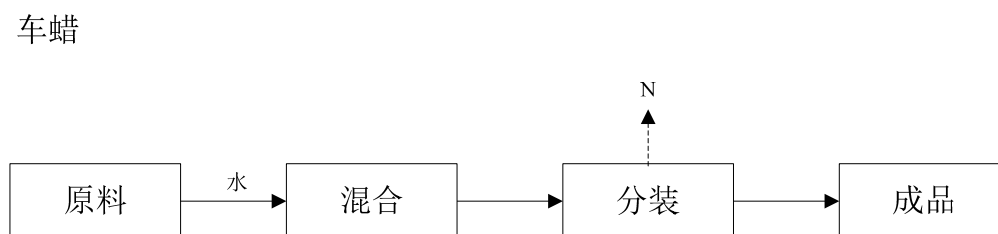


图 5-1 车蜡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说明：

将外购的原料桶装车蜡加水混合搅拌，通过灌装机分装，即为成品。

研磨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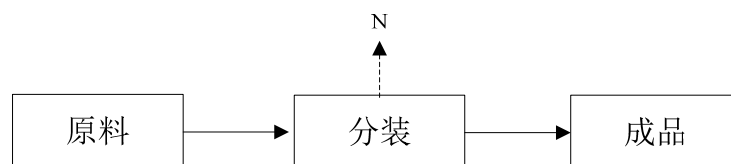


图 5-2 研磨蜡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说明：

将外购的原料桶装研磨蜡通过灌装机分装，即为成品。

香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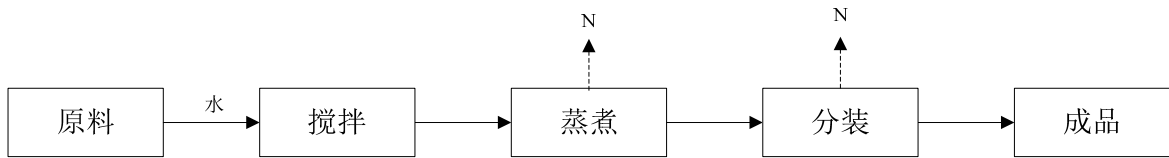


图 5-3 香膏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流程说明：

将外购的原料果冻粉倒入煮锅内加水搅拌混合，电加热至沸腾后通过灌装机分装，即为成品。

注：本项目搅拌混合纯属物理混合，不涉及化学反应。项目不设有电镀、喷漆等重污染工艺。

主要污染源工序：

1、施工期污染源分析

项目租用已建成的工业厂房，无需进行土建施工，主要是进行设备等安装，对环境产生的影响主要为安装设备时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且施工期在室内进行作业，因此项目施工期间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营运期主要污染源

(1) 废水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水主要办公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DB 44/ T 1461-2014) 规定，员工日常办公的用水定额按 40L/人·d 计，则项目员工办公用水量为 0.4m³/d、120m³/a。生活污水排污系数为 0.9，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36m³/d、108m³/a，其主要污染物为 BOD₅、COD_{Cr}、NH₃-N、SS 等。

项目营运期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纳入紫金县临江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两者中的较严者。经处理达标后的尾水排放至斩坑水，再汇入柏埔河。

项目生活污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5-1 生活污水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水类型	污染物	产生情况			排放情况 (经紫金县临江污水处理厂处理)		
		产生浓度 (mg/L)	日产生量 (kg/d)	年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日排放量 (kg/d)	年排放量 (t/a)
办公生活污水 0.36m ³ /d、 108m ³ /a	BOD ₅	100	0.036	0.011	10	0.004	0.001
	COD _{Cr}	200	0.072	0.022	40	0.014	0.004
	NH ₃ -N	25	0.0090	0.00270	5	0.002	0.0005
	SS	150	0.054	0.016	10	0.004	0.001
	动植物油	25	0.009	0.003	1	0.0004	0.0001

(2) 废气

项目员工均安排在厂外食宿，因此项目不产生厨房油烟；项目主要工序为搅拌、分装，搅拌混合纯属物理混合，不涉及化学反应，因此项目营运期不产生废气。

(3) 噪声

项目营运期的噪声源主要为灌装机、打包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在 70~90dB(A)之间，具体见下表：

表 5-2 项目生产设备噪声源强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噪声值 [dB(A)]
1	灌装机	75~85
2	打包机	80~90
3	煮锅	70~80

(4) 固体废物

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及办公生活垃圾。

①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项目运行期产生的一般工业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材料等。根据建设单位提供数据，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 0.3t/a，经收集后外售给废品回收站。

② 员工办公生活垃圾

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办公生活垃圾产生系数按 1kg/人·d 计算，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0kg/d、3.0t/a。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 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108m ³ /a)	BOD ₅	100mg/L, 0.011t/a	10mg/L, 0.001t/a
		COD _{Cr}	200mg/L, 0.022t/a	40mg/L, 0.004t/a
		NH ₃ -N	25mg/L, 0.003t/a	5mg/L, 0.0005 t/a
		SS	150mg/L, 0.016 t/a	10mg/L, 0.001 t/a
		动植物油	25mg/L, 0.003t/a	1mg/L, 0.0001 t/a
大气 污染 物	生产过程	无	无	无
噪声	灌装机、打包机 等设备	噪声	70~90dB(A)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固体 废物	一般工业固体 废物	废包装材料	0.3t/a	0
	员工办公	生活垃圾	3.0t/a	0
其他	—			
<p>主要生态影响</p> <p>项目租用已建成的工业厂房，无需新建厂房。项目营运过程产生的各类污染物均得到有效的处理，无水土流失及植被破坏等生态影响。</p>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及污染防治分析：

本项目租赁已建成的工业厂房，无需进行土建施工，主要是进行室内装修，设备、试验台等安装，对环境产生的影响主要为安装设备时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且施工期在室内进行作业，因此项目施工期间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营运期水环境影响分析及污染防治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办公生活污水。

项目营运期办公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36\text{m}^3/\text{d}$ 、 $108\text{m}^3/\text{a}$ ，其主要污染物为 BOD_5 、 COD_{Cr} 、 $\text{NH}_3\text{-N}$ 、 SS 等。项目位于紫金县临江污水处理厂的纳污范围内，项目办公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纳入紫金县临江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两者中的较严者，经处理达标后的尾水排放至斩坑水，再汇入柏埔河，最终汇入东江干流。

项目营运期废水经以上相应措施处理后，对周围水环境的影响不大。

2、营运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及污染防治

项目员工均安排在厂外食宿，因此项目不产生厨房油烟；项目主要工序为搅拌、分装，搅拌混合纯属物理混合，不涉及化学反应，因此项目营运期不产生废气。

3、营运期声环境影响分析及污染防治

项目营运期的主要噪声源为灌装机、打包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在 $70\sim 90\text{dB}(\text{A})$ 之间。

项目应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车间内的生产设备位置，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或降噪措施，加强设备的维护与管理，同时控制作业时间，禁止午间（12:00~14:30）及夜间（22:00~次日 06:00）生产。项目所在厂房为标准厂房，在关闭厂房门窗的情况下，建筑物墙体、门窗的隔声量为 $25\text{dB}(\text{A})$ 。经上述处理后，项目厂界

噪声排放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影响甚微。

4、营运期固体废物影响分析及污染防治

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以及办公生活垃圾。

①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项目运行期产生的一般工业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 0.3t/a，经收集后外售给废品回收站。

② 员工办公生活垃圾

项目员工办公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0t/a，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经上述处理后，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不产生直接影响。

5、选址合理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项目主要生产车蜡、研磨蜡、香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广东省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广东省主体功能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201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上述目录中的限制类或淘汰类项目，根据《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第十三条，项目属于允许类。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广东省的产业政策要求。

（2）项目选址与园区土地利用规划相符性分析

项目选址位于紫金县临江工业园内，结合紫金县临江工业园土地利用规划图（附图四）分析可知，项目用地性质属于工业用地，因此项目选址符合土地利用规划要求。

（3）与园区环境准入要求的相符性分析

项目主要生产车蜡、研磨蜡、香膏，根据《河源市产业环保准入条件和项目环保准入实施细则》（河环函〔2014〕471 号）、紫金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紫金县产业准入目录>和<项目入园进区实施细则>的通知》（连府函〔2014〕79 号），项目建设与项目所在园区环境准入要求不冲突。

6、环保投资估算

表 6-1 环保投资估算表

类别	污染物	环保措施	投资金额(万元)	备注
1	生活污水	/	0	依托现有厂房配套建设的三级化粪池
2	设备噪声	隔声、消声、减振措施	2	
3	固体废物	垃圾桶、一般固废临时堆放场所	1	
合计			3	

7、“三同时”验收

项目建成投入试运营后应及时向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请环保设施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产。本项目“三同时”验收内容详见下表：

表 7-2 项目“三同时”验收内容一览表

序号	类型		验收内容	验收标准
1	废水处理措施	生活污水	三级化粪池	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3	噪声污染防治	设备噪声	隔声、消声、减振措施等	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
4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垃圾桶	对周围环境不造成直接影响
		生产固废	一般固废临时堆放场所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BOD ₅ 、COD _{Cr} 、 NH ₃ -N、SS 等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 入园区污水管网，纳入 紫金县临江污水处理厂 进一步处理	预处理后达到广东 省《水污染物排放限 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噪声	灌装机、打包 机等设备	噪声	隔声、减振或降噪措施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标准
固体 废物	一般工业固 体废物	废包装材料	经收集后外售给废品回 收公司	对周围环境不造成 直接影响
	员工生活	生活垃圾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处理	
其他	——			
<p>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p> <p>建设单位按上述防治措施对废水、废气、噪声及固体废物等各种污染物进行治理，尽量减少外排污染物的总量。</p>				

九、结论与建议

1、项目概况

广东鸿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选址位于河源市紫金县临江工业园工业三路厂房，项目拟租用河源市光盛实业有限公司厂房第3层作为生产厂房，租赁建筑面积为3380m²。项目总投资为200万元，主要从事车蜡、研磨蜡、香膏的加工生产，设计年产车蜡50t/a、研磨蜡50t/a、香膏10万盒/a。

2、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结论

项目主要生产车蜡、研磨蜡、香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正）、《广东省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年本）、《广东省主体功能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2014年本），本项目不属于上述目录中的限制类或淘汰类项目，根据《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国发〔2005〕40号）第十三条规定，项目属于允许类。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广东省的产业政策要求。

3、环境质量现状分析结论

地表水：项目所在区域的地表水环境质量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II类标准要求，说明项目附近地表水水质良好。

环境空气：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空气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要求，说明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噪声：项目所在地属于3类声环境功能区，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

4、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营运期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办公生活污水。

项目营运期办公生活污水产生量为0.36m³/d、108m³/a，其主要污染物为BOD₅、COD_{Cr}、NH₃-N、SS等。项目位于紫金县临江污水处理厂的纳污范围内，项目办公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纳入紫金县临江污水处理厂统一处理，出水水质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

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两者中的较严者,经处理达标后的尾水排放至斩坑水,再汇入柏埔河,最终汇入东江干流。

项目营运期废水经以上相应措施处理后,对周围水环境的影响不大。

(2) 营运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员工均安排在厂外食宿,因此项目不产生厨房油烟;项目主要工序为搅拌、分装,搅拌混合纯属物理混合,不涉及化学反应,因此项目营运期不产生废气。

(3) 营运期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营运期的主要噪声源为灌装机、打包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在70~90dB(A)之间。

项目应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车间内的生产设备位置,对高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或降噪措施,加强设备的维护与管理,同时控制作业时间,禁止午间(12:00~14:30)及夜间(22:00~次日 06:00)生产。项目所在厂房为标准厂房,在关闭厂房门窗的情况下,建筑物墙体、门窗的隔声量为25dB(A)。经上述处理后,项目厂界噪声排放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影响甚微。

(4) 营运期固体废物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以及办公生活垃圾。

项目运行期产生的一般工业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材料等。根据建设单位提供数据,废包装材料产生量约0.3t/a,经收集后外售给废品回收站。

项目员工办公生活垃圾产生量为3.0t/a,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经上述处理后,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不产生直接影响。

5、综合结论

广东鸿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及广东省的产业政策要求，选址合理。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如能按报告中提出的污染治理措施进行治理，保证治理资金落实到位，且加强污染治理措施和设备的运行管理，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则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

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6、建议

(1) 建设单位须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确保投资及时到位。加强环境管理，尤其对各个产污生产环节加强管理。

(2) 项目建成后投入试运营，应及时向环保主管部门提出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申请，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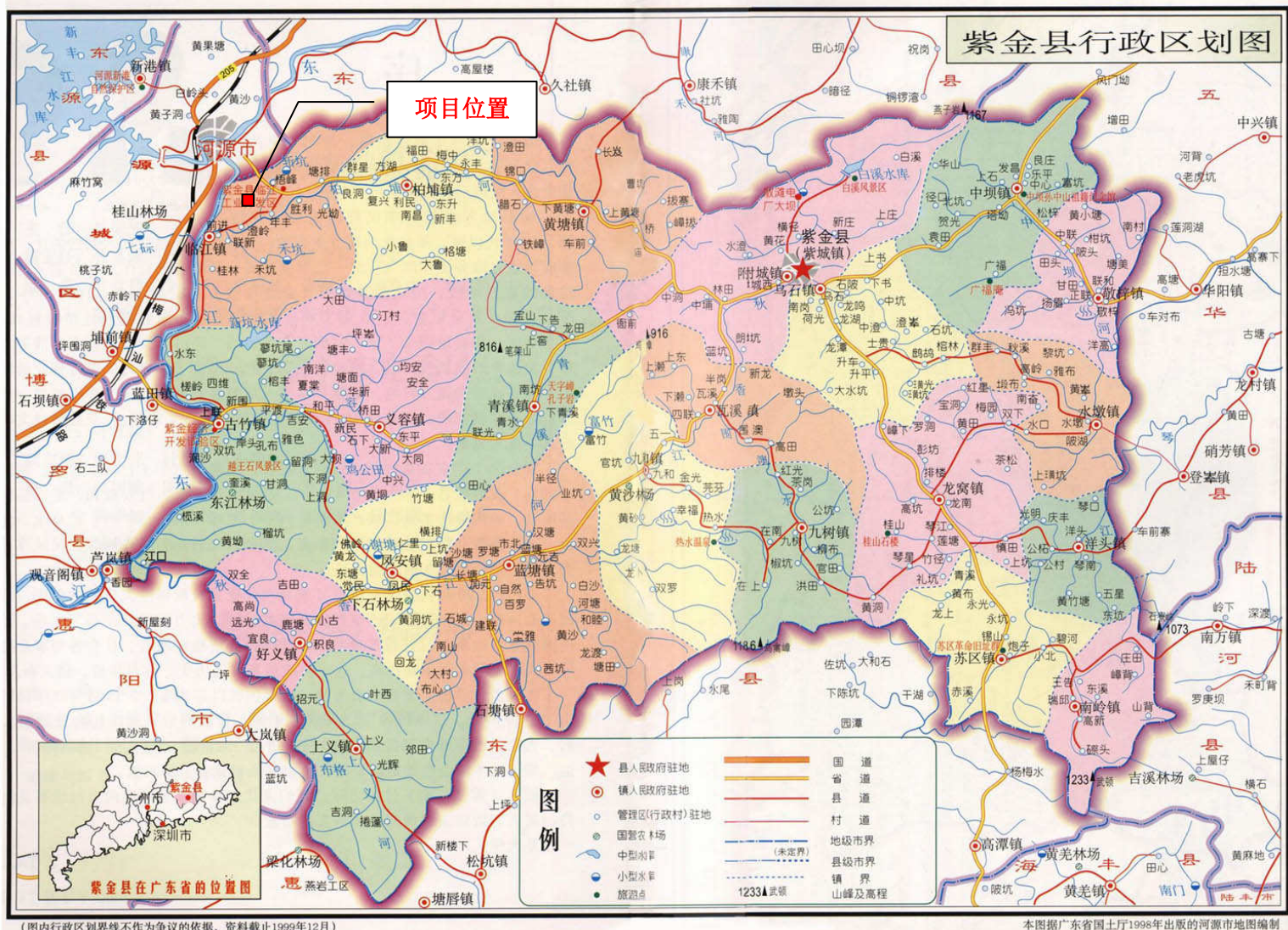
经办人：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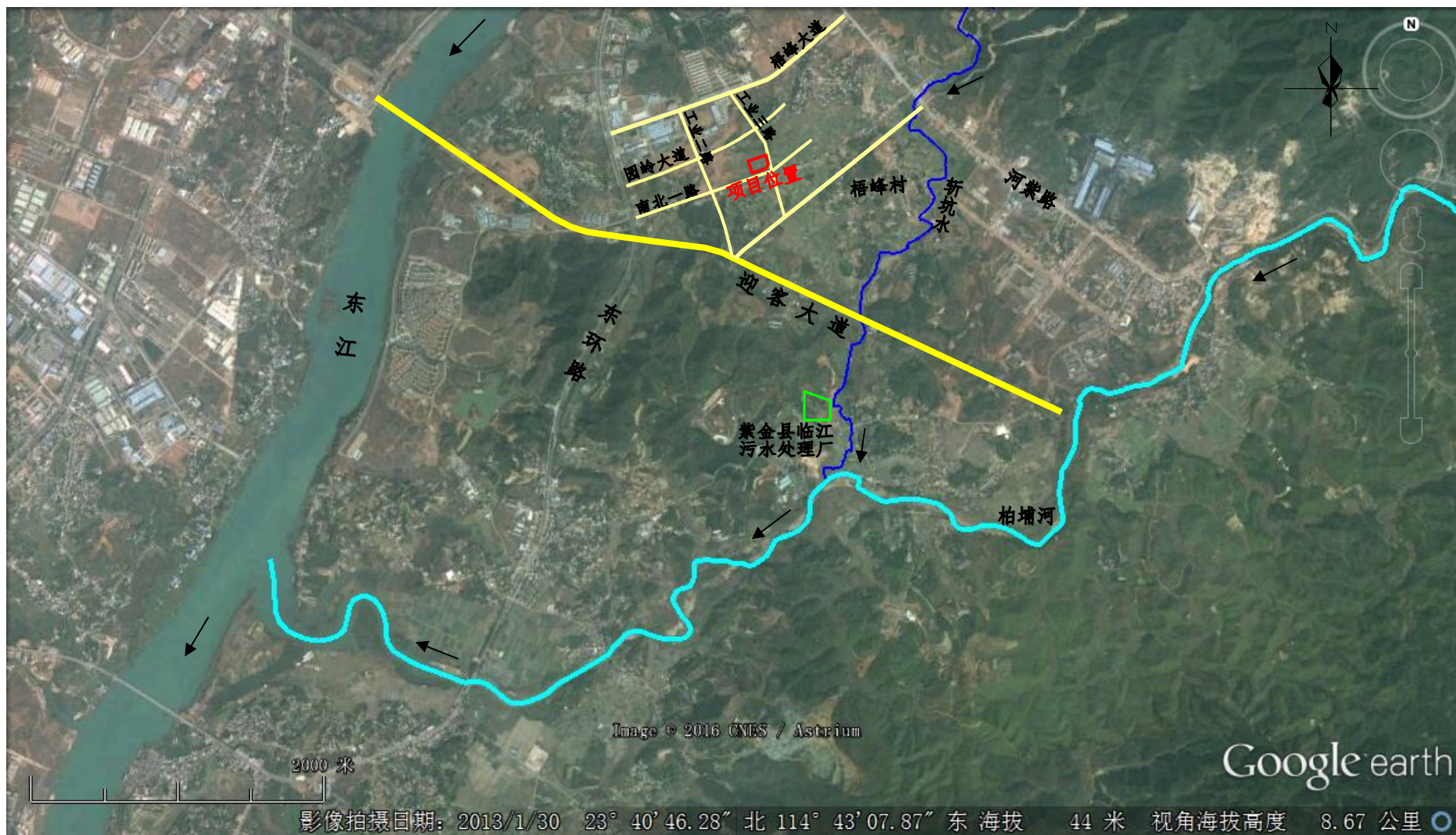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位置卫星地图



项目东侧—工业三路



项目西侧—紫金县焯耀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房



项目南侧—南北一路



项目北侧—园岭大道



项目位置—租赁恒光盛实业公司厂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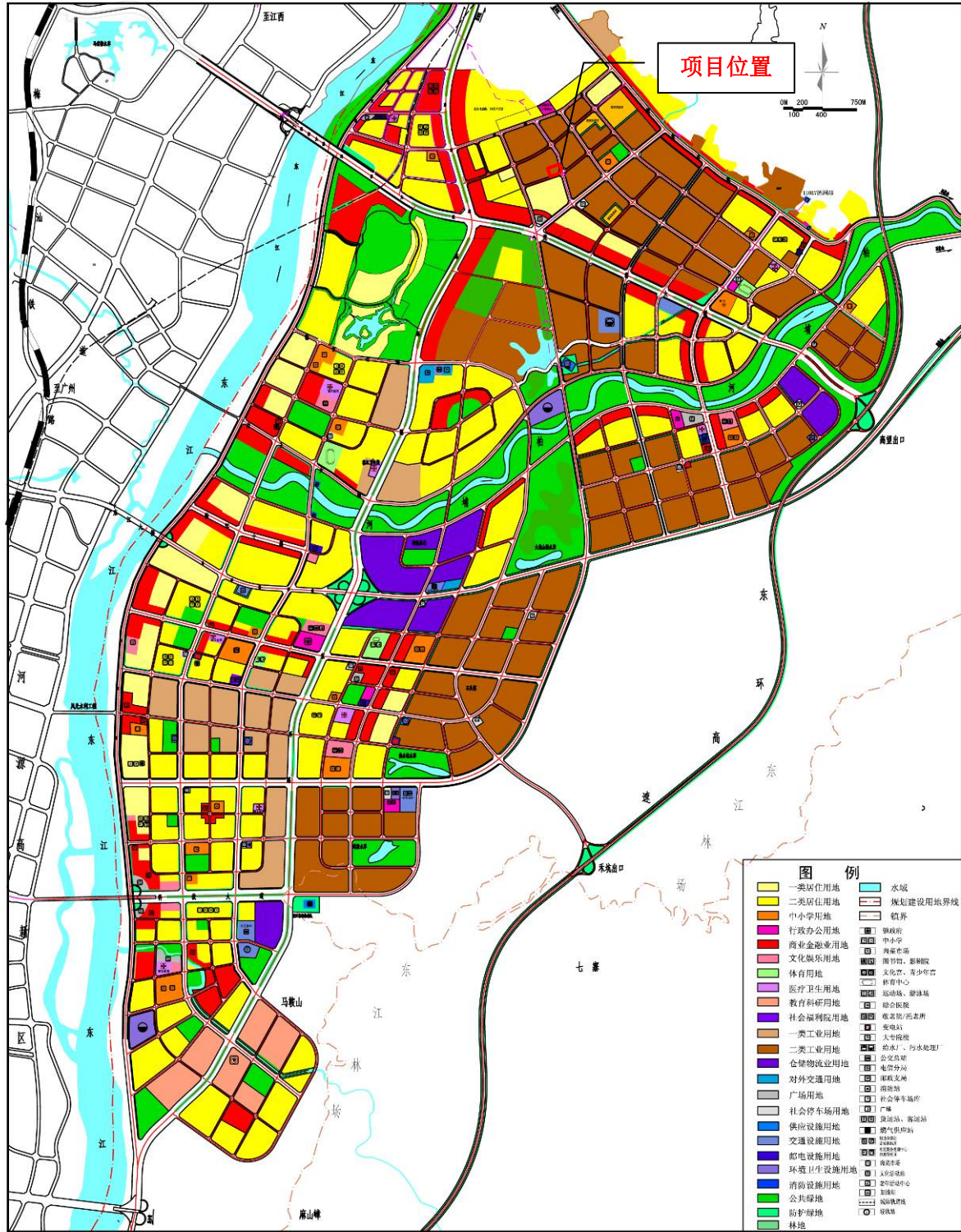


1号厂房第3层现状

附图三 项目四至情况现状照片图

紫金县临江工业园总体规划

土地利用规划图



河源市岭南城乡规划设计院

紫金临江工业园管委会

附图四 园区土地利用规划图